

湖南省教育厅

湘教通〔2023〕321号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3年湖南省职业院校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湘江新区教育局，各高等职业学校，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提升职业院校办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结合我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工作实际，现就做好2023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和《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关于整省推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服务“三高四新”战略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完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聚焦职业教育内涵建设，推动“楚怡”行动计划深入实施，紧密对接“教育强国”“乡村振兴”

“三高四新”等国家及湖南的重大战略和部署，加快推进部省共建职业教育改革发展高地建设，在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推动教学方法改革创新、“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加强创业就业与职业培训、提升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进继续教育规范发展等方面，开展具有全局性、科学性、代表性和前瞻性的职业教育教学改革问题研究，助推我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项目类型

2023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设高职教育一般项目、中职教育一般项目、社区教育一般项目、高职英语专项项目和就业创业专项项目。一般项目由项目主持人结合教育教学改革需要自主选题。就业创业专项项目聚焦就业创业教育教学改革领域确定选题。高职英语专项项目研究聚焦英语教育教学改革领域，申报与管理、经费标准参照一般项目实施，经费由高等教育出版社资助。

三、申报对象

（一）项目主要面向我省职业院校和研究机构。

（二）项目申报主持人以一线骨干教师和教研人员为主，具有较强的教学改革和教育科研能力，以及丰富的教育教学实践经验，主持或参与过有关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年龄在60周岁以下（1963年12月31日后出生）。

（三）项目主持人本年度只能申报1个研究项目。主要研究人员参与的研究项目不得超过2项。项目组成员一般不超过5人（含项目主持人）。

(四) 2021年、2022年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的主持人或参与的研究达到3项的人员，以及2020年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验收不合格的主持人，本轮不能申报。

四、申报数量

2023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项目计划立项850个左右。

(一) 一般项目800个左右，包括中职项目、高职项目和社区教育项目，一般项目实行限额申报，各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见附件1—3。各市州申报的一般项目，校级领导主持的项目不超过40%，各高等职业学校申报的一般项目，校级领导主持的项目不超过30%。对获2022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的团队、2023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指导教师(团队)、2022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能力比赛一等奖教师各奖励立项1个一般项目(名额单列，不占市州、高等职业学校申报名额)。

(二) 高职英语专项项目30个左右。各高等职业学校申报不超过1项，不占学校一般项目申报名额。

(三) 就业创业专项项目20个左右。各高等职业学校申报不超过1项，不占学校一般项目申报名额。在第八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荣获金奖和银奖的第一指导老师奖励立项1个一般项目(不占学校指标)。

五、申报程序

(一) 各单位通过“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过程管理平台”(<http://218.76.27.34:8888/>，以下简称“平台”)开展申报工作。

(二)项目主持人根据申报要求,结合本地本校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实际需要,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填写《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见附件4)。

(三)各市州教育(体)局负责汇总本地教育行政部门、中等职业学校、职教研究机构的申报情况并组织市级评审;各高等职业学校负责汇总本校的申报情况并组织校级评审;省就业指导中心负责组织就业创业专项的省级评审;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湖南开放大学)负责汇总社区教育的申报情况并组织省级评审。各地各校及省就业指导中心、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按照申报名额择优确定推荐项目。省级职业教育研究机构直接向省教育厅申报。

(四)推荐项目确定后,各地各校及省就业指导中心、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主持人登录“平台”(登录账号为市州或者高等职业学校、独立设置的成人高校的市州或学校代码),为推荐项目主持人分配平台账号与密码,再由推荐项目主持人根据分配的账号进入平台录入申报项目信息,经市州教育(体)局、高等职业学校、省就业指导中心、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评审推荐后,从“平台”下载带有水印的《申报表》。

(五)各市州教育(体)局、高等职业学校、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和省就业指导中心负责汇总本地本校本单位推荐项目的水印版《申报表》,并从“平台”下载《2023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见附件5),同时将盖章的《申报表》《汇总表》和申请报告扫描后上传至系统

中。以上各项工作要求在12月10日前完成（逾期视为放弃）。

六、有关要求

（一）各地各校（单位）可根据实际自行确定一般项目选题。鼓励不同单位合作申报合作研究具有共性的选题，鼓励职业院校与行业企业专家共同开展项目研究。已立项和获得过支持的其他省级科研项目、自科基金项目、社科基金项目、教育科学规划项目、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原则上不再重复立项。

（二）各单位要广泛发动宣传，认真组织申报，规范遴选程序，确保项目质量。我厅不受理以个人形式申报的材料。

（三）各单位要对申报的项目进行认真研究和充分论证，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科学确定项目建设思路、目标、内容及具体建设任务，制定切实可行的保障措施，确保项目建设按计划实施。

（四）各单位要切实加强项目申报工作管理，确保遴选过程公平、公正、公开，遴选结果须经公示后方可申报。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取消其参评或立项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

（五）一般项目由省教育厅组织开展合规性审查，不符合研究范畴的项目取消项目申报资格。

（六）联系方式

1.省教育厅职成处

联系人：曹维、王宇，0731-88882736、84723683

2.省就业指导中心

联系人：章小波、马子涵，0731-82116078、18874810565

3. “平台”技术支持

联系方式：刘老师，18807490145；杜老师，18108411466

- 附件：
1. 2023年湖南省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表
 2. 2023年湖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表
 3. 2023年湖南省社区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表
 4. 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报表
 5. 2023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汇总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23年10月31日

附件1

2023年湖南省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 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表

序号	市州代码	市州	名额(个)
总计			280
1	4301	长沙市	39
2	4302	衡阳市	29
3	4303	株洲市	21
4	4304	湘潭市	16
5	4305	邵阳市	30
6	4306	岳阳市	20
7	4307	常德市	19
8	4308	张家界市	8
9	4309	益阳市	14
10	4310	郴州市	14
11	4311	永州市	24
12	4312	怀化市	20
13	4313	娄底市	16
14	4331	湘西自治州	10

说明：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名额按照各市州在校生的中职学校所数、在校生数和现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执行情况等为因素进行计算分配。

附件2

2023年湖南省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 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表

序号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总名额（个）
总计			407
1	10827	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	7
2	10830	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7
3	10836	株洲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4	10865	湖南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6
5	12055	长沙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7
6	12300	湖南大众传媒职业技术学院	6
7	12301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	7
8	12302	湖南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7
9	12304	湖南科技职业学院	7
10	12343	湖南生物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7
11	12397	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7
12	12401	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	5
13	12423	湖南体育职业学院	4
14	12425	湖南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7
15	12596	保险职业学院	3
16	12597	湖南外贸职业学院	5
17	12598	湖南网络工程职业学院	5
18	12600	邵阳职业技术学院	5
19	12601	湖南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4

序号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总名额(个)
20	12603	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	6
21	12739	湖南环境生物职业技术学院	7
22	12845	湖南邮电职业技术学院	4
23	12846	湘潭医卫职业技术学院	6
24	12847	郴州职业技术学院	5
25	12848	娄底职业技术学院	7
26	12849	张家界航空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6
27	13031	长沙环境保护职业技术学院	7
28	13032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	5
29	13033	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7
30	13036	长沙职业技术学院	6
31	13037	怀化职业技术学院	5
32	13038	岳阳职业技术学院	7
33	13039	常德职业技术学院	7
34	13041	长沙南方职业学院	4
35	13042	潇湘职业学院	4
36	13043	湖南化工职业技术学院	7
37	13044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6
38	13045	湖南石油化工职业技术学院	5
39	13802	湖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6
40	13804	湖南民族职业学院	7
41	13805	湘西民族职业技术学院	6
42	13807	湖南财经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6
43	13808	益阳职业技术学院	5
44	13921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6

序号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总名额（个）
45	13922	湖南九嶷职业技术学院	3
46	13923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4
47	13925	湖南软件职业技术大学	5
48	13937	湖南汽车工程职业学院	7
49	13938	长沙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4
50	13939	湖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	5
51	13940	湖南现代物流职业技术学院	4
52	13941	湖南高速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5
53	13942	湖南铁路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5
54	14025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5
55	14071	湖南电气职业技术学院	5
56	14072	湖南外国语职业学院	4
57	14097	益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5
58	14121	湖南都市职业学院	4
59	14122	湖南电子科技职业学院	4
60	14182	湖南国防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4
61	14309	湖南高尔夫旅游职业学院	4
62	14310	湖南工商职业学院	3
63	14322	湖南三一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5
64	14358	长沙卫生职业学院	5
65	14359	湖南食品药品职业学院	5
66	14360	湖南有色金属职业技术学院	5
67	14406	湖南吉利汽车职业技术学院	3
68	14468	湖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5
69	14495	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序号	院校代码	院校名称	总名额（个）
70	14508	湖南劳动人事职业学院	4
71	14663	怀化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72	14690	永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73	14691	衡阳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74	14692	长沙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
75	15496	湘中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76	14775	娄底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77	14774	益阳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3
78	14814	常德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2
79	14815	邵阳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
80	14816	长沙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2
81	14817	长沙文创艺术职业学院	2
82	14818	岳阳现代服务职业学院	2
83	14819	郴州思科职业学院	2
84	14820	衡阳科技职业学院	2

说明：高等职业学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名额以学校专任教师数、学校内涵建设水平、国家（省）高水平学校建设单位和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单位、现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执行情况等为因素进行计算分配。

附件3

2023年湖南省社区教育教学改革 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名额分配表

序号	单位代码	单 位	名 额 (个)
总 计			33
1	51306	湖南开放大学	5
2	4301	长沙市社区大学	6
3	4302	株洲市社区大学	3
4	4303	湘潭市社区大学	3
5	4304	衡阳市社区大学	4
6	4305	邵阳市社区大学	1
7	4306	岳阳市社区大学	2
8	4307	常德市社区大学	1
9	4308	张家界市社区大学	1
10	4309	益阳市社区大学	1
11	4310	郴州市社区大学	1
12	4311	永州市广播电视大学	2
13	4312	怀化市社区大学	1
14	4313	娄底市社区大学	1
15	4331	湘西自治州社区大学	1

说明：社区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名额以每市州1个作为基础名额，结合社区教育建设项目情况进行计算分配。本名额为指导性名额，执行时可依据各地研究力量等实际情况相应调整。

附件4

项目类型：一般

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申 报 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主持人： _____

学校名称：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E - mail : _____

合作单位：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湖南省教育厅制

二〇 年 月

一、简表

项目 概况	项目名称								
	申请支持 经费	元	自筹 经费	企业	元	起 止 年 月	年 月至 年 月		
项 目 负 责 人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年月		
	教师系列专业技术职务					学 历			
	其他专业技术职务					学 位			
教 学 工 作 简 历	时 间	课 程 名 称			授 课 对 象		年 学 时	所 在 单 位	
责 任 人 工 作 简 历	时 间	项 目 名 称					获 奖 情 况		
项 目 组	总人数	高级职务	中级职务	初级职务	博士	硕士	兼职 教师	企业 人员	参加单位数
主 要 研 究 人 员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专 业 技 术 职 务	工 作 单 位			项 目 中 的 分 工	签 名

二、项目立项依据

1、项目的研究意义

2、国内外研究现状分析

三、项目实施方案及实施计划

1、具体研发思路、目标、原则、方法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

2、研发框架、具体实施方案、计划（含年度进展情况）及可行性分析

3、项目预期的成果和效果（包括成果形式、实施范围、受益学生数等）

4、本项目的特色与创新之处

四、项目研究基础

1、已进行过的相关研究及成果

2、研究单位已具备的教学改革基础和环境，对项目的支持情况（含有关政策、经费及其使用管理机制、保障条件等，可附有关文件），尚缺少的条件和拟解决的途径

3、申请者和项目组成员分工说明及所承担的教学改革和科研项目情况

六、评审意见

<p>申请单位审核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市州教育(体)局意见(中职、社区教育项目填写, 高职项目不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合作单位意见(如没有合作单位可不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p>专家组评审(审查)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专家组组长签名: 年 月 日</p>
<p>省教育厅审定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 章) 年 月 日</p>

附件5

2023年湖南省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汇总表

单位： 联系人： 电话（手机）： 年 月 日 盖章：

项目 主持人 姓名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 完成单位	计划完成 时间 (年, 月)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一般